关于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相关事项之专项核查说明

立信中联专复字[2020]D-0259 号

上海证券交易所：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6 月 24 日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前发生业绩“变脸”或本次重组存在拟置出资产情形的相关问题与解答》，我们对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至正股份”）2018 年至 2019 年财务业绩真实性及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相关情况报告如下：

一、至正股份最近三年年报审计情况及审计意见

作为至正股份的年报审计机构，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至正股份的 2017 年度、2018 年度、2019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分别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8】第 ZA12219 号、信会师报字【2019】第 ZA10245 号、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2312 号审计报告，2017 年度、2018 年度及 2019 年度审计报告意见均为无保留意见。

二、本次核查情况

我们对至正股份最近三年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进行了专项核查，执行了以下核查程序：

（一）复核至正股份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重大交易及会计处理，关注是否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是否存在调节会计利润以符合或规避监管要求的情形，相关会计处理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最近三年至正股份利润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年度	2018年度	2017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6,186.56**	**56,977.76**	**42,744.59**
减：营业成本	40,864.90	44,015.33	33,046.99
税金及附加	396.84	180.86	241.27
销售费用	2,432.50	2,517.07	1,578.56
管理费用	3,460.66	2,920.19	1,876.94
研发费用	2,621.20	2,197.21	1,943.46
财务费用	1,625.95	1,112.82	327.88
加：其他收益	269.42	92.75	457.94
投资收益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信用减值损失	-497.43		
资产减值损失	-278.13	-216.54	-3.19
资产处置收益		5.22	3.36
二、营业利润	**-5,721.65**	**3,915.72**	**4,187.60**
加：营业外收入	6.02	7.05	307.00
减：营业外支出	74.82	28.75	9.00
三、利润总额	**-5,790.46**	**3,894.02**	**4,485.61**
减：所得税费用	(85.03)	473.12	689.87
四、净利润	**-5,705.42**	**3,420.90**	**3,795.73**
持续经营净利润	-5,705.42	3,420.90	3,79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05.42	3,420.90	3,795.73
少数股东损益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其他资产转换为公允价值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六、综合收益总额	**-5,705.42**	**3,420.90**	**3,79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705.42**	**3,420.90**	**3,795.7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通过查阅上市公司年度报告，了解上市公司收入成本确认政策，比较并分析上市公司最近三年收入及净利润波动的原因，并核查上市公司最近三年的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

（二）复核至正股份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关联交易，关注是否存在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形。

最近三年，至正股份已制定了关联交易相关规章制度，并已按照该等规章制度及法律法规要求执行了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并履行了相应的信息披露义务。

我们检查了至正股份最近三年的审计报告及最近三年的年度报告、关联交易公告、董事会决议、股东会决议、独立董事意见等相关公告。

（三）复核至正股份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关注是否存在滥用会计政策、会计差错更正或会计估计变更等对上市公司进行“大洗澡”的情形。

1、会计政策变更

（1）2017 年度

至正股份自 2017 年 5 月 28 日起执行财政部于 2017 年 4 月 28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42 号——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组和终止经营》（财会[2017]13 号），自 2017 年 6 月 12 日执行财政部 2017 年 5 月 10 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6 号——政府补助（2017 年修订）》（财会[2017]15 号）。

（2）2019 年度

至正股份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以上四项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自 2019 年 6 月 10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住着呢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自 2019 年 6 月 17 日起执行经修订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至正股份对上述会计政策进行了变更。

2、会计估计变更

（1）2019 年度

至正股份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起调整部分固定资产的折旧年限，房屋建筑物的折旧年限由原来的 20 年调整为 50 年。

3、会计差错更正

（1）2019 年度

至正股份于 2019 年度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9 号——财务信息的更正及相关披露》等相关规定，对 2018 年度及 2017 年度的财务数据差错进行了更正。

（四）复核至正股份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应收账款、存货等计提减值的情况以及其依据是否充分。

至正股份制定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及自身实际情况，公司按照既定的会计政策计提各项资产减值准备。至正股份最近三年资产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9 年度	2018 年度	2017 年度
坏账损失	497.43	216.54	3.19
存货跌价损失	278.13		
合计	775.56	216.54	3.19

三、核查结论

经执行上述核查程序，我们认为，

1、经检查至正股份 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重大交易及其会计处理，未发现至正股份存在虚构交易、虚构利润的情况，相关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规定。

2、经检查至正股份 2017 年至 2019 年度关联交易，未发现至正股份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定价明显异于可比市场价的情况，未发现通过关联方利益输送的情

况。

3、至正股份2017年至2019年度除本专项核查说明二/（三）之所述进行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外，未发现至正股份发生其他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变更。

4、经检查至正股份2017年度至2019年度应收账款、存货等计提减值准备的情况，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以及至正股份所处的市场环境及实际情况，未发现通过大幅计提不当减值来调节利润的情况。

基于执行以上核查程序的结论，我们未发现至正股份2017年度至2019年度之间存在影响财务业绩真实性和会计处理合规性的事项。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天津市　　2020年11月19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20116079641707 7

营业执照

（副 本）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　　称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　　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李金才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的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成立日期　二〇一三年十月三十一日

合伙期限　2013年10月31日至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登记机关　中国（天津）自由贸易试验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0年 09月 01日

证书序号：000388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李金才

证书号：46　　发证时间：[illegible]年十一月八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二一年十一月八日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　　称：[redacted]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仅限出具报告使用

首席合伙人：[redacted]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天津自贸试验区（东疆保税港区）亚洲路6865号金融贸易中心北区1-1-2205-1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2010023

批准执业文号：津财会〔2013〕26号

批准执业日期：二〇一三年十月十四日

证书序号 0000437

说　明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天津市财政局

二〇二〇年九月十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 名 Full name
性 别 Sex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74 [illegible]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10105197403311228



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9年 3月 [illegible]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2015年 年检专用

证书编号: 310000831479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1999 年 06 月 30 日
Date of Issuance /y /m /d

4

5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立信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2018年 6月 2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立信中联会计师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8 月 2 日
/y /m /d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Full name 金善敏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7-05-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上海汇亚联合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410021987051161428



证书编号：No. of Certificate 310001780012

批准注册协会：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Date of Issuance 2016 年 /y 08 月 /m 22 日 /d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CPA 年检专用章

2017 年 4 月 3 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金存敏(310001780012)
您已通过2018年年检
上海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2018年04月30日

2019 3.31

年 /y　月 /m　日 /d

6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 /y　月 /m　日 /d

7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上海汇亚联合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2018 11 28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立信中联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2018 年 /y 12 月 /m 14 日 /d

10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务所
CPAs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务所
CPAs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y　月 /m　日 /d

11

天津市2020年会计师事务所业务报告书
防伪报备页

报备号码：**02212010023202011246760001**
报告编号：立信中联专审字[2020]D-0265号
报告单位：上海至正道化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报备日期：2020-11-24
报告日期：2020-11-19
签字注师：李春华 金春敏

事务所名称：立信中联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事务所电话：23733333
事务所传真：23718888
通讯地址：天津市南开区宾水西道333号万豪大厦C区10层
电子邮件：zhlcpa@163.com
事务所网址：http://www.zhlcpa.com

防伪监制单位：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防伪查询网址:http://www.tjicpa.org.cn

版权所有: 天津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津ICP备05002894号